

《彼得 · 芒迪遊記》之“澳門記”

惠鑫 譯 張廷茂 校

[譯者按]彼得 · 芒迪 (Peter Mundy, 1597–1667) 為 17 世紀英國著名旅行家，其著作《彼得 · 芒迪歐洲和亞洲遊記，1608 至 1667 年》 (*The Travels of Peter Mundy, in Europe and Asia, 1608–1667*, 下稱《芒迪遊記》) 為歷史名著，^①該著作以五卷本的形式於 1907 年至 1936 年間由倫敦哈克盧特學會 (Hakluyt Society) 出版。其中有一篇關於澳門的記述，記錄他隨英國約翰 · 威德爾 (John Weddell) 船隊停留澳門半年期間的見聞，其內容涉及澳門社會風貌、澳門 – 日本貿易、中英關係、英葡關係、天主教會、澳門一帶所用船隻、澳門炮台等。芒迪通曉西班牙和葡萄牙語，可以不通過翻譯、自如地與葡萄牙官員和商人對話交流，其記述是當時英、葡、荷三種文字的記載中頗具特色的，極具史料價值。

1942 年，英國史學家查理斯 · 拉爾夫 · 博克塞 (Charles Ralph Boxer) 將《芒迪遊記》中的“澳門記”輯出，收入其《光復時期的澳門 (300 年前的澳門)》一書中。^②1984 年，香港海涅曼亞洲出版公司 (Heinemann Asia) 出版了博克塞有關澳門研究的英文單行本，即《當代文獻與圖冊中的 17 世紀的澳門》 (*Seventeenth Century Macau in Contemporary Documents and Illustrations*)。^③

本譯文以收錄在《光復時期的澳門 (300 年前的澳門)》一書中的相關文本為藍本，並參考《芒迪遊記》五卷本中的第三卷第一部分，而校者則參考了《光復時期的澳門 (300 年前的澳門)》中的葡文譯本及海涅曼亞洲出版公司所發行的英文單行本。研究澳門史的中國學者對該篇“澳門記”雖有些引用，但迄今仍沒有全文漢文譯本發表。此次將該“澳門記”全文譯出，希望對澳門史、中英關係史、中葡關係史和葡英關係史的研究發揮積極作用。

譯文中保留了原編者博克塞教授的註釋，而譯者增加的註釋，則標明“譯者註”。

譯者簡介：惠鑫，暨南大學文學院歷史系博士研究生。

校者簡介：張廷茂，暨南大學歷史系教授、博士生導師、歷史學博士。

^① Mundy, Peter. *The Travels of Peter Mundy in Europe and Asia, 1608–1667*. Hakluyt Society, 1907–36. 5 vols.

^② Boxer, C. R. *Macau na Época da Restauração (Macao Three Hundred Years Ago)*. Impresa Nacional de Macau, 1942, pp. 53–75.

^③ Boxer, C. R., editor and translator. *Seventeenth Century Macau in Contemporary Documents and Illustrations*. Heinemann (Asia), 1984, pp. 41–68.

登陸澳門並向澳葡總督面呈英王信函

[1637年6月28日] 約翰·蒙特尼(John Mountney)、湯瑪斯·魯賓遜(Thomas Robinson)及我本人乘坐小艇上岸，將國王及韋德爾船長的信函送至澳葡總督。我們受到葡方的禮遇，但相關貿易事宜則承諾次日給予答覆。^①

耶穌會神學院與聖保祿教堂天頂

離開總督府後，我方人員(包括兩位馬六甲乘客)安排進入耶穌會神學院，葡方設甜品、水果宴招待我方。席中有異果，名曰荔枝，其果如核桃般大、呈紅褐色並由硬殼包裹。其外殼形如桑葚或覆盆子皮，但質硬而易剝，果肉呈乳白色，其味道和西班牙鄉間產麝香葡萄類似。其果人可多啖而並無不適，此時荔枝已經過季，已成罕見之物。據說此物只產於中華帝國。荔枝外形之靚，味道之鮮實屬我平生未見。其中又有一果，與荔枝形似而名不同，味如山楂果。^②聖保祿教堂位於學院旁邊，其弧頂是我平生所見做工最精良、最宏偉的建築。中國工匠^③運用木雕技藝，飾以朱紅、天藍等色彩，工藝考究，浮翠流丹。雕刻以方形為間隔，每個方形的交匯處都有一朵多瓣玫瑰或層層疊疊的葉子，圖案逐步縮小直至匯集到一個小圓球上。圓球的直徑接近一碼，^④相鄰一碼又有圓球從屋頂位置垂下。教堂正門修繕完工不久，氣勢恢宏，可經寬闊長石階入內。正門及台階均由方石所製。^⑤

耶穌會士自稱保羅教徒及其緣由

因教堂名曰聖保祿，耶穌會士即自稱聖保祿信徒。正如保羅門徒摹仿追隨其事業一樣，保羅在其時代是引領異教徒改宗的領袖，耶穌會士亦是當時異教徒改宗的主要力量。說真話，為了達到目的，他們不計成本、不計勞力、勤勤懇懇、勇敢無畏。

澳門

澳門坐落於一個大島嶼的一端，島嶼位於高聳的山丘之上。島嶼面積不大，但房屋之間或有花園林木，景色優美，堪比果阿(Goa)。其住房為雙層建築，而須經重新粉刷，

^①當時的澳門總督是 Domingos da Câmara de Noronha (1636–38 年在位)。

^②此處描寫水果實為 lungan or longans，即龍眼。Mundy, Peter. *The Travels of Peter Mundy in Europe and Asia, 1608–1667*. Vol. 3, part 1, Hakluyt Society, 1919, p. 162. ——譯者註。

^③實由義大利人設計，日本工匠協助完工。Peter Mundy, *The Travels of Peter Mundy in Europe and Asia, 1608–1667*. Vol. 3, part 1, Hakluyt Society, 1919, p. 163. ——譯者註。

^④1 碼等於 3 英尺。——譯者註。

^⑤上帝聖母教堂學院一般稱為聖保祿教堂，是澳門最為壯觀的建築物。1835 年 1 月 26 日的大火將其燒毀，此後就被當做軍營使用。

以抵禦在特定年份形成的稱之為中國颱風的颶風或狂風。抵禦颱風是澳門人不建高層鐘樓或教堂尖塔的原因。

澳門附近的島嶼

澳門前面有諸多島嶼，大小不等，居民數量不一。但許多小島無人居住。其島嶼地勢高低不平，其中無林木，青草豐盛，泉水汨汨。多石，其大石狀如英格蘭西部的摩爾石。許多中國船隻往來穿梭，除了前面提及的警備船或政府的其他船隻外，並無船隻向我方靠近。

準備一組駛往日本的艦隊

艦隊中有六艘船準備駛向日本，等待廣州來的小貨船商隊 (caphila)^① 運送貨物後裝船。廣州市是廣東省的省會——名稱和廣東省名相同，^② 沿着流經廣州最長的河流（即珠江——譯者註）上游行進 30 里格即可到達。

商隊遭禁及其原因

上文所提及的（葡萄牙）船隊，據說被扣押或禁止駛向廣州，原因是中國要求葡萄牙支付一大筆罰款，作為其違反許可、自行建造超大貿易船的懲罰。葡萄牙人很多次想出各種詭計向中國人勒索錢財，例如殺害、凌辱或辱罵中國人。中國人很早就與葡萄牙一起雜居在澳門或其附近，由他們的法官來裁決他們之間的糾紛。

貨船由廣州至澳門及與葡萄牙貿易的不祥之兆

[1637 年 7 月 12 日] 五艘長而大的輕型船組成的商隊 (lantea^③ or caphila) 從廣州駛來，滿載着來自廣州的貨物，葡萄牙人每年在那裏投資，為其日本船隊準備裝船的貨物。前面提及的六艘船裝載這些貨物，準備不日啟航。船隊啟程前，我方在此地貿易機會甚微：自我們停泊後，上文提及的中國官員登船兩次之外，並無任何大員登船，除了一位年輕的貴族，獲得許可為我方提供給養的日夜巡護艇，也許還有一個漁夫來過幾次。許多葡萄牙船隻同我們打照面或來回經過，但出於葡方禁令無人敢登船，因為如果葡萄牙商人向我方提供中國貨物會面臨被逐出教會的懲罰。在過去的兩天中，我們仔細檢查我們的全部船隻，將它們一一清理乾淨，將蠹船蟲一併殺死。

^① Cafila 或 caphila 這個詞來源於阿拉伯詞彙 kāfila，意思是一個作伴而行的小貨船商隊。

^② 此處作者誤將廣東省和廣州市的稱謂混淆，廣州市英文名稱為 Canton，而廣東省則為 Kwangtung。——譯者註。

^③ Lantea 或 lanteia 意思是大貨船。這個詞或許來源於馬來語 lanter，相當於近代英語中的 lighter。

“安妮”號小艇外出尋求與中方貿易可能性

為了尋找同中國人進行談判和貿易的機會，當天深夜，“安妮”號小船被派出，沿着通向廣州的水路探查，以期尋求與中國人溝通和貿易的可能性。葡萄牙人試圖阻止該船航行。在這隻船上有船長卡特（Captain Carter）、湯瑪斯·魯賓遜、約翰·蒙特尼和一批精選的船員。

葡萄牙人不允許我方貿易之原因

有傳言說，當葡萄牙人的對日貿易艦隊出發時，我們將獲得貿易許可。由於這種航行在當地最為重要，所以葡方認為，如果我方在澳門自由貿易的話，必將從事對日貿易，而他們的對日貿易就會衰退。所以，他們不同意與我們貿易，也不同意我們與這地區的其他人有任何的商業來往。他們不允許我們上岸，除了巡邏艇之外也沒有人登上我方船隻。

一位廣東官員及隨從登船

[1637年7月15日]三名澳門的中國官員陪同另一位廣州大員登船。這位大員說：此行的目的是確認其他人寫的報告是否真實，並且記錄我們船隻所載人數、武器、攜帶金錢數量，以及購貨需求等等。之後他們全部離開了。他們乘一艘配有銅鼓和銅鑼的大船前來。船上有旗幟和彩帶裝飾，鼓點陣陣，鑼聲齊鳴。是日，一艘屬於葡萄牙人的大船從望加錫（Macassar）駛來，入泊澳門港。

澳葡—日本船隊啟航

[1637年7月23日]晚上，前往日本的船隊^①出海啟航。收到來自澳門的私人信件和報告，我們深受鼓舞，期許能被允許在澳門進行貿易。但是，自澳葡總督的最後一封信後，我們再沒有收到允許我方貿易的一個字。他藉口說，如果沒有其上級的命令——也就是西班牙國王和果阿總督的指令，他不能滿足我們的期望。

提醒我方提防的建議

[1637年7月26日]澳門理事官（procurador）發來了一封信，提醒我們小心提防，做好防衛，因為他已經被告知，中國人可能會有意燒毀我們的船隻。

^①1637年葡萄牙—日本船隊由6艘小船組成，由貿易船隊總指揮堂·法蘭西斯科·德·卡斯特爾布蘭科（Dom Francisco de Castelbranco）統領。

葡萄牙人更坦率地表明意圖

[1637年7月27日] 從總督府來了幾名葡萄牙商人。他們獲知我方不滿之後，便想瞭解總督是否已告知禁止我方在澳門貿易的緣由，或者是否在較早前已經給予答覆。葡萄牙人說，中國人不允許葡萄牙以外的任何國家與他們貿易，西班牙人也不例外，儘管葡西兩國共侍一王。他們報告說，大約五六年前，一艘來自馬尼拉的西班牙船隻被禁止入港和進行貿易活動，但是他們在馬尼拉需要的物品，可由葡萄牙人用自己的船隻運去。^①對於這種侮辱，西班牙人向國王抱怨，但國王充分解釋了禁止其貿易的原因，並確認了葡萄牙人的特權。此外，上述商人還聲稱，沒有可供我方裝船的貨物，不明白我們來澳門的真正目的，並對我們長期滯留此地極為不滿。但是，我認為他們隱瞞了抱怨的主要原因，即我方到來會在短時間內吞噬葡方所有的貿易份額。

[1637年7月29日] 有四名英國人和一名法國人，幾天前曾逃離船隊去投奔葡萄牙人，現在終於被澳葡總督重新交回給我們。我們不清楚他這樣做是發自內心，還是懼怕我方會抓住修士（frades）或者其他手下做人質。因為我方也扣押了兩名葡萄牙人警衛作為人質，我方人員歸來以後，我們就將扣押的人質釋放了。

我們決定離開澳門

最後，我們發現，在貿易問題上，葡萄牙人不會給我們任何希望。但“安妮”號的廣州之旅卻讓我們看到與中國人貿易的一線曙光，我們決定離開澳門和葡萄牙人，嘗試與中國人貿易。

我們沿舊航路離開

[1637年7月29日] 在澳門停泊差不多一個月之後，就在這一天，我們沿着舊航路出發。“太陽”號船在海灘擱淺，須待下一次漲潮才可出發。澳門的教士等人從澳門城送來味美的葡萄和無花果，這些水果和歐洲出產的大同小異。我們即將離開的時候，他們登船買酒及其他物品。我們還賣給他們一些麝香，價格為每斤45雷阿爾（Ryalls），約合英制20盎司。^②

^①據法里亞·索薩的研究表明，中國並未禁止西班牙進行貿易，葡萄牙人才是始作俑者。參見 Mundy, Peter. *The Travels of Peter Mundy in Europe and Asia, 1608–1667*. Vol. 3, part 1, Hakluyt Society, 1919, p. 181. ——譯者註。

^②20盎司的重量約為567克，1斤的重量為500克。（美）馬士（H.B.Morse），區宗華譯：《東印度公司對華貿易編年史（1635–1834）》，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16年，頁8。——譯者註。

一支中國戎克船隊

[1637年7月30日]我們沿着澳門的東海岸方向行駛，在途中遇到一支由十艘中國戎克船組成的船隊在我們的周圍遊弋，還有許多別的船隻停泊在岸邊。我們不清楚他們意欲何為。但是，我們已經對他們有所防備，因為我們聽說他們可能會向我們發動攻擊。我們也不擔心受到他們的其他傷害，即使他們船隻的數量是我們的十倍，我們也絲毫不畏懼。^①

上文有幾處提及戎克船，此處列舉一些我觀察過的中國式船舶的類型：

明朝水師提督的大船

A. 當我們駛向廣州時，我們得見水師提督所乘坐的大船的形態。船隻未配置上桅帆，只有主桅帆和前桅帆，用藤和竹子製成。船帆製作呈墊子狀，當收起船帆時，並非折疊收起，而是拉下繩子收帆，如圖版中B所示（圖1）。其桅杆頂端裝有一個或兩個頂帆，但是大多數船隻並未配備。豪華大船有漂亮的舷倉，舷側有門進出，裝備如歐洲城堡所用的小型火炮。大船航行速度很快，和我方船隻相比，更能迎風航行。大船可以輕鬆地轉彎和轉向，其船帆（無論前桅還是後桅）如一塊完整的方形帆，高聳在側面，缺少支撐物就很難進入。船隻使用的平鋪木板和木材結構鬆散，其載重噸位更大。這就是中國皇帝在附近水域的軍艦的典型特徵。

單槳戰船

B. 還有另一類戰船叫排槳船，類似於槳帆船，用竹製成。從船頭到船尾的通道中無甲板。水手站立划船，一邊有八到九副槳，二至三人操縱一副槳。槳用鐵栓固定於船舷，另一端用繩索固定於船側。槳板為最重，握杆被固定，運行範圍有限。水手能夠以極快的速度划行，幾乎擋住了我方駁船。這些船隻叫做搖櫓戎克船，甲板和覆蓋物呈弧形。

帆船

C. 一艘帆船有兩帆，其中一個向着側邊，另一個則升起；一個在桅杆的前面，另一個在桅杆的尾部。

^①中英衝突詳見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編：《明清史料》乙編第八本，上海：商務印書館，1936年，頁751-56。——譯者註。

停泊的船

D. 一艘停泊在錨地的船，其船帆放低，收進船板。藤條製成的纜繩從小石錨解下，固定在大石上。

勞工船

E. 窮人用來謀生的小船。他通過捕魚或運輸來維持家庭生計，他和家人（包括孩子一起）吃住都在船上。船夫本人，包括其妻及背後的孩子（像坐在搖籃裏一樣）都要搖槳。圖中是一艘巡邏艇，有一位被僱用的葡萄牙人在船上。這在澳門及其附近是很常見的現象。

長頭小船

F. 我們在澳門見過這樣一艘長頭小船，船頭矮小、纖細，用途未知。看起來像是漂浮在水面上的一根長木頭。

供娛樂的小舢舨或小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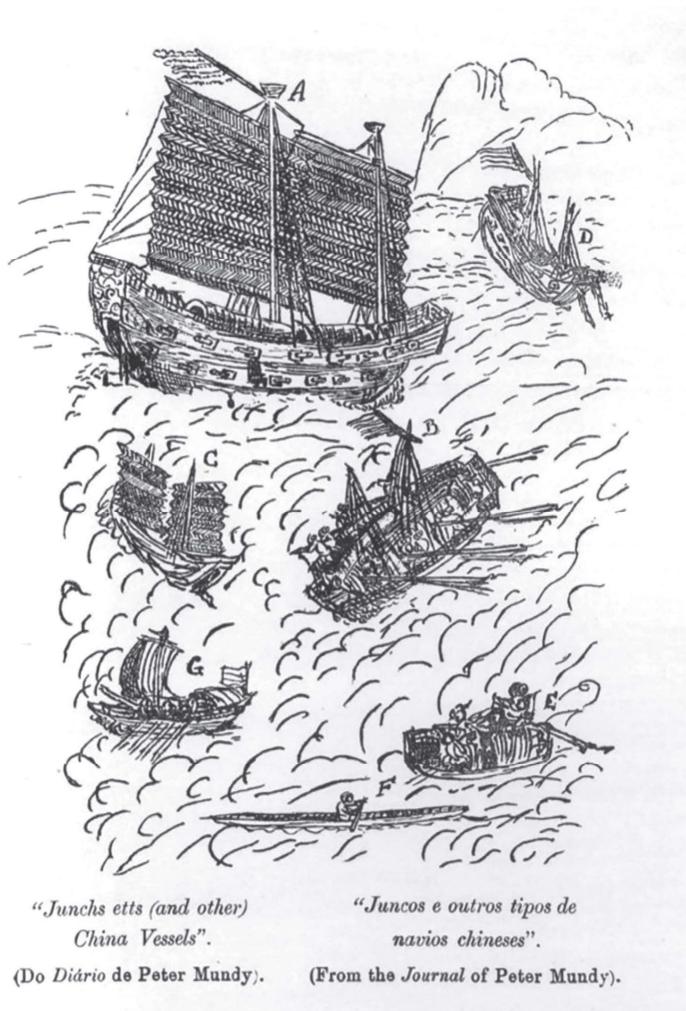
G. 曼舒亞 (Manchooas)^①是葡萄牙人用來娛樂的小帆船，在果阿，他們乘坐類似的船。這些小船樣似小型護衛艦，船身裝飾有精緻的雕刻、鍍金和彩繪，船頭配以彎曲假艏。

前面提及的中國船在澳門和珠江平靜的水域行駛。還有大小不等、高船舷的船隻，可以抵禦惡劣天氣，如漳州船；還有一些出海航行到日本、馬尼拉、爪哇等地的舢舨船 (soma)。^②

^① Manchooa 是一種馬來小帆船，有一個桅杆，裝有方形帆，類似於帆槳並用小船 (galiota)。葡萄牙人把這個詞帶到了亞洲的其他地區，用來指稱另一種船。直到 18 世紀末，果阿的葡印總督擁有自己的曼舒亞船。這個詞來源於馬拉他語中的 manji、manchooa 和孔坎語中的 mançúo。參見 Dalgado, *Glossário Luso-Asiático*, II, p. 19; Yule & Burnell, *Hobson-Jobson*, pp. 549–50.

^② Soma 來自於馬來語 som，是一種平底船。“他們使用戎克船 (junks) 和索瑪船 (somas)，這是一種類似商船的大型船隻，有兩個舵和桅杆，帆是由編織的棕櫚葉或按照一定次序交錯捆紮的竹節製成。” (Manuel Godinho de Eridia, *Description of Malacca*, folio 26).

圖1 中國帆船



我們的船長冒險上岸，葡萄牙人陪同並接待我們進城

[1637年10月8日]三名地位較高的葡萄牙人帶來了總督和議事會的另一封書信（我們本可以抓他們做人質，但並未如此行事）。信中懇切請求我方艦隊韋德爾船長和艦隊的其他指揮官前往澳門。如果他接受邀請成行，將會有諸多不便、懷疑和危險。鑑於其他指揮官不樂意前往，韋德爾船長決定獨自出行，由我們的牧師（minister）^①、“龍號”船的事務長和我本人陪同。

我們乘坐葡方提供的中國帆船艚船（choa）^②前往，經過澳門加思欄炮台時，五門禮炮

^①這位牧師是新教牧師亞瑟·哈奇（Arthur Hatch），1622年時他在日本。“龍號”船的事務長是克里斯多夫·帕爾（Christopher Parr）。船長是約翰·韋德爾（John Weddell）。

^②Cho來自廣東話艚（ts'o），是一種海船。

齊鳴，歡迎我方到訪。靠岸登陸後，議事會成員和民眾出門迎接並將我們引入一座裝飾華麗的豪宅，裏面擺滿了精美的餐具、銀器，並有椅子、屏風、^①掛飾等。

屏風的功用

屏風是一種由八至九英尺長的簾子製成的裝飾物，通常呈葉子狀。它主要用於分隔或隱蔽房間的特定位置，也可以擺在牆邊作為裝飾。這些屏風通常被塗上各種鮮艷生動的色彩，並與金色相混合，上面繪有故事、動物、鳥類、魚類、森林、花朵、水果等圖案。它們呈現出非常令人愉悅的視覺效果。屏風通常由兩部分組成，每部分都由八片葉子狀或編織的葉片狀簾子組成。屏風的價格可達到 100 雷阿爾一對，有的價格高些，有些則更低。

澳門晚宴用餐習慣

在澳門用餐時，我們的晚餐以銀盤上菜，擺盤精緻，味道可口，令我十分滿意。但上菜方式與我們習慣的不太一樣。各式肉類食物定量放置於兩個銀盤中，擺在客人面前。侍者為客人添菜換碟，第一道菜還未享盡，第二道菜已經準備上桌。酒宴禮儀幾乎都遵循相同的規則，每個人面前擺放着一個銀製高腳酒杯。當酒杯空了，侍者會及時斟滿上好的葡萄牙產的葡萄酒。此外還有歌曲和豎琴演奏，供食客欣賞，不過，表演水平欠佳。

我們此行的結果

晚宴後，我們前往總督府，隨後由他帶領我們來到議事會的會議室。中國官員提舉司（Taccassy）^②等人到訪，同我方商議貿易事宜。最終達成協議，決定派遣四名重要的葡萄牙人前往廣州，就釋放被捕的我方商人、自由貿易以及我們關心的其他事項進行談判。

中國人的各種習俗

我之前多次提及中國官員，並描述了在中國各地，尤其是在往返途中所見到的各種習俗，包括中國人及其官員的習俗。還有我在澳門和老虎島（Tayffoo）等地觀察到的事情。

^① Biombu 一詞源於日本屏風（byōbu）。在 16 世紀的葡萄牙和澳門的文獻中也出現 beobu 的寫法。

^② Taquessy 是管理一座城市或周邊地區的中國文職官員。官職為從五品，位於總督之後。（*Tassiyangkuo*, II, p. 702, note 98）。這個詞源於廣東話提舉司（tai-ke-sz）。

芒迪對其手繪圖樣的解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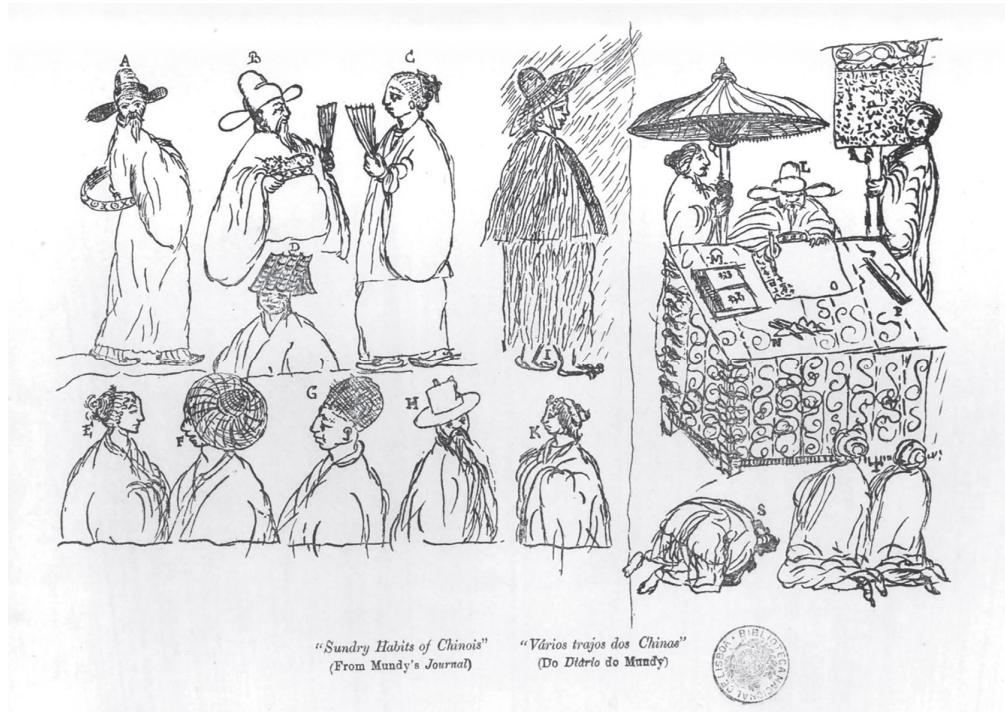
- A. 葡語詞彙稱之為滿大人（Mandareenes）的官員，腰間佩戴着一條寬大的腰帶，腰帶繞的圈甚至可供容納兩個人。官服前後繡有國王紋章，像是一個獅子的形象。官服並非日常穿用，而是在需要的場合才穿，因為我曾見過這些官員如手繪圖（圖2）中A、D、H所示的著裝。
- B. 按照同樣的樣式，他的帽子的輪廓就可以清晰地展現出來，身體前部亦如此。
- C. 一位年輕的紳士戴着一頂馬鬃帽，頭髮從後面披散出來，按照通常的方式用圓髻編成，用簪子固定。其手持摺扇，長衣垂地。據此，我認為世界上沒有比這些人更像女性了。
- D. 我認為，這是所有上流社會的人士都青睞的服飾。
- E. 普羅大眾款式，據說當她們結婚後，將頭髮束至額頭處。
- F. 由藤條和樹枝編成的帽子。
- G. 和圖案F類似的另一種帽子。
- H. 另外一種類型的帽子，我僅親眼見過一次，那是我們乘平底帆船去見大嶼山（Lantao）的官員的時候。船兩邊站着許多戴着這種帽子的人；其中有一些人習慣戴如A、D型帽子。這些人是艦隊的指揮官，大嶼山的中國官員職位在他們之上。
- I. 一個衣衫襤褸的男人，穿着一件連衣的短上衣和短褲。上衣和短褲都是用椰子葉或椰子殼編織而成，以防雨水淋濕。他們通常是船夫。
- K. 我見過很多年輕人和男孩都是這種打扮，但成年男人不是這樣的。他們的一部分頭髮鬆散地垂在額頭和頭上，而將其餘的頭髮束起來。
- L. 官吏穿着官服坐在桌旁，像平常一樣用毛筆書寫。
- M. 墨水匣，中間內有小格，一方為黑色，一方為紅色。將筆尖浸入墨中，調節筆尖的硬度。
- N. 一項筆盒發明，共有五層儲筆格，可存放多支毛筆，這樣就不會將桌子或墊布打翻。
- O. 該文件採用左對齊方式書寫，線條從頂部延伸至底部。
- P. 摺扇。位高權重之人必備之物。
- Q. 遮陽傘為官員遮擋陽光。當他們來回走動時經常會用到。
- R. 一塊正面有長柄，背面貼着白紙的木板。無論代筆匠走到哪裏，都會隨身攜帶這種書寫工具。
- S. 當我們的犯人站在諾雷蒂（Nurette）^①面前時，他們都跪下，磕頭三次。
- T. 下等人向官員下跪是屢見不鮮的現象；為此，我見過有人使用一小塊亞麻布充當膝墊。

^①據章文欽對《東印度公司對華編年史》中註釋，此諾雷蒂很有可能是充當中、英、葡之間的通事。（美）馬士（H.B.Morse），區宗華譯：《東印度公司對華貿易編年史（1635–1834）》，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16年，頁22。——譯者註。

U. 一張鋪着緞子的桌子，四個角用鈕扣和環扣固定；這種普通絲綢在此地價格很便宜。

當我們在虎門（Fomaon）^①的時候，葡萄牙人從澳門送來了抗議信。官府派來的諾雷蒂正襟危坐在“龍號”船的甲板中間，其姿態如我們在手繪圖 M、N、O、P、Q、R 和 U 所述。

圖 2 中國人的各種服飾



來自廣州的授權書被諾雷蒂錯譯

諾雷蒂與我們的商人從廣州來到此地時，帶來一張貼在木板上的特許狀，正如我在手繪圖 R 中所描述的一樣。他向我們作出了錯誤的解釋，其內容與事實恰恰相反，且大部分內容為虛假陳述（正如後來證明的那樣）。他完全站在我方立場進行解釋，聲稱我們每年可以使用四艘船進行自由貿易，並擁有一處方便居住和保障船隻安全的地方。然而，（正如一位精通中文的耶穌會士告訴我們的），事實和他所講述的故事完全相反；不過，一開始我們並不信任這位耶穌會士。此外，通過捕獲的戎克船的商人和卡菲爾人（Caffer）安

^① Fomaon 就是位於珠江三角洲的虎門（Fumoon 或者 Bocca Tigris）。Pablo 或 Paulo Nurette 是一個背教的土生葡人，好像就是 Antonio Nurette。他出生在朝鮮，1630–33 年間在日本長崎充當官方翻譯。根據當時的一份荷蘭文獻，他熟練掌握葡萄牙語和西班牙語。1656 年 2 月，Paulo Nurette 死於廣州，當時，他在那裏為一個荷蘭使團充當翻譯。在 17 世紀的第一個 25 年間，在日本甚至澳門有大量的朝鮮逃亡者。他們的到來大概始於 1592–98 年日本對朝鮮半島的入侵。

東尼奧的解釋，發現他們所述與那位耶穌會士的說法在主要點上都一致，但他們找不到詞彙來解釋公文的意思。公文的實際意思是：英方膽敢將船私自開到如此近的地方，中方希望英方自行離開，如未遂其願，將盡其所能將我們趕走，片甲不留。這就是他們的說法，還有其他諸如此類的話。耶穌會士則稱，我們被中國人叫做“紅髮野蠻人”。我認為這一切都是諾雷蒂精心策劃的陰謀，目的使我們失信於廣州的商人和僱主。他是一切陰謀的始作俑者。

手繪圖 A 和 B 頭飾、C 帽子、D 披風、G 圓帽，都是用黑色馬鬃精心編織而成。無論使用馬鬃毛還是馬尾毛，它們都以非常巧妙的方式編織和纏繞，頭髮被高高地堆在頭上，呈王冠狀。我見過最出色的要屬草圖 A 的頭飾了。

登上我們船隻的中國政府官員，很快就走出我們的船，進入他們的船，脫下官方的制服，以常人打扮示人。毫無疑問，在更北的地區可能還存在許多款式各異的服飾。

關於中國女性的服飾，我無法多加評論，因為我只見過貧窮婦女的形象，她們與男性在服飾上並無明顯差異。她們的雲鬢堆積，秀髮如雲。我未見到男性佩戴珠寶、項鍊或其他裝飾品於頸項、手臂或耳朵上，也未見到他們攜帶隨身武器。

我在這裏只是試圖描述一下他們的一些習慣。至於他們的相貌，大多數人眼睛較小，嘴巴寬闊，鼻子扁平，膚色黝黑。儘管生活在熱帶地區的人中也有很多相貌堂堂之人；他們的鬍鬚長而稀疏，大部分人皆如此。有些人用手拔鬍鬚，使其整齊乾淨，虯鬚者則極為罕見。

在簡要介紹中國人之後，我現在轉而討論澳門的葡萄牙人

[1637年10月9日] 晚飯過後，我方決定離席，並向澳門總督和在場的西班牙大帆船船長胡安·洛佩斯 (Juan Lopes)^①告別。同時，我方船長向葡方呈交一份文件，內容如下：如果中國海道 (Hayto)^②和其他官員能夠釋放在廣州被扣押的英方商人和船隻，那麼英方將立即撤離，並且不再對該地區進行任何騷擾。我要說的是，我方業已告辭，簽署好文件，準備離開。然而我們被一艘船阻攔，只好留下來，暫住於船隊總指揮 (Capitaine) 安東尼奧·奧利維拉·阿拉尼亞 (Antonio Oliveira Aranha)^③的家中。他是澳門的四位管理者之一。這四位管理者每年由選舉產生，負責處理澳門城市的大部分事務；而總督則處理與國王相關的特別事務。

^①作者提及的是航行於阿卡普爾科航線的大帆船（即所謂的銀船）船長，從馬尼拉前來澳門，購買新西班牙航行所需要的絲綢和其他貨物。芒迪把他的名字寫成 Juan Lopez de Andoyna，他出生於西班牙的比斯開省 (Biscay)。

^②Haitão 或 Aytão 就是海上總司令。

^③安東尼奧·德·奧利維拉·阿拉尼亞曾是 1629 年葡萄牙對日航行的船隊總指揮，在那裏停留了近兩年。

澳門僅有一位葡萄牙女性

與之前一樣，上文提及的安東尼奧先生款待我們，准許使用其房屋、傢俱和娛樂設施。所不同的是，在他家中，是由其購買的多位中國女僕服侍我們。管家管理着許多被視為家庭財產或工具的女僕。據說，整個城裏只有一位出生在葡萄牙的女性；葡萄牙人的妻子要麼是中國人，要麼是之前嫁給葡萄牙人的其他種族的人。

中國人售賣孩童

在中國，為了還債或者維持生計，一些人會售賣孩童（這在澳門是默許的）。他們可能會與買家達成僱傭協議，承諾其子女在主家服務 30 年、40 年，甚至 50 年之後獲得自由；也有一些人無附加條件直接將孩子出售。夜幕降臨時，嬰兒用襁褓裹好，以每人二至四個雷阿爾銀幣的價格出售。

漂亮的混血兒

當時在那所房子裏，有三四個非常漂亮的孩子，是安東尼奧先生和他的親戚們的女兒。除了英格蘭，我認為世界上沒有哪個國家的孩子能與她們的美麗容貌和膚色相媲美。她們的衣着、舉止非常得體，身戴珍貴珠寶，穿着小巧精緻的和服或日式外套，服飾華麗，看起來優雅迷人。

[1637 年 10 月 10 日] 同安東尼奧先生告別後，我們準備離開。當經過岬角上的媽閣炮台 (Fort at Barre) 時，五門禮炮齊鳴，隨即我們登船。雖然艦隊中許多人對此表示懷疑，但我們仍熱情地歡迎了與我們一同登船的人（即之前在岸上和我們聚集在一起的人），並向他們鳴槍致敬。

[1637 年 10 月 11 日] 我們航行一段距離後，在安德列斯角 (Enseada de Andres Feo)^① 附近落帆，在那裏遇到了馬尼拉來的大帆船，並向其鳴炮致敬，對方也同樣予以回應。一次接着一次，大炮傳來三次響徹雲霄的回聲。

我們最終獲得了有限的貿易

最終，我們從葡萄牙人手中獲取了在澳門進行有限貿易的許可，隨後租下一處房子，

^①該 Bay of Andre Feo 的位置還沒能確定。在路易士 · 達 · 伽馬神父 (Padre Luiz da Gama) 所寫的 1667–70 年遊記中也提及這個地名。該遊記由瑪姬斯 · 佩雷拉 (J. F. Marques Pereira) 刊登在里斯本的雜誌《大西洋國》上，標題是“歷史的再現” (A Historical Resurrection)。像白樂嘉 (J. M. Braga) 所說，它可能是西江一個水道的入口處。

安置好上岸的員工，並全力經營生意。我們銷售自己的商品，如呢絨、香等，同時也採購和運輸澳門的商品，如白糖、青薑、糧食等。然而，由於我們的商人未能到場，且遭遇了麻煩，直到本月月底，尚未購進任何重要的商品。

賽馬和擲球遊戲

我將在下文用三言兩語描述在澳門舉行的賽馬、擲骰子遊戲以及澳門城及其居民。內容如下：

本月的某一天，應該是周日，我們一行人在聖多明哥廣場（Plaça de Santo Domingo）散步，這是一塊充滿藝術氣息的寬敞空地。大約有 15 名至 16 名騎手在賽馬場策馬狂奔，帶給觀眾巨大的刺激感，這種消遣活動是我平生之所未見。

在這之後是擲球遊戲（Juego de Alcanzias）。這種活動在西班牙很流行。在西班牙，人們所玩的球體使用小巧、圓形、中空的土球，用火烤製而成，類似於在耶誕節和其他節日期間用來收集錢幣的存錢罐（alcanzia）。這個遊戲借用了後者的名字。每個參與者都穿着華麗的服裝，手臂上戴着大盾牌或皮製護臂，一半扮演摩爾人，另一半扮演基督教徒。每個黑人或卡菲爾人都身穿大馬士革布，這在澳門是奴隸和僕人常用的普通服裝。他們手持長矛，並掛有飾物和主人徽章圖案，但當他們參與擲球遊戲時，則為主人做撿拾土球的服務。這種遊戲類似於西班牙手杖遊戲，只不過使用棍子而非土球。

它類似於我們國家的一種名為巴斯（Base）的遊戲。具體而言，第一個人首先出場，另一個人從相反的方向出來與他相遇；然後第一個人飛奔，第二個人追趕並向他投擲球，另一個人則拿着盾牌護住自己的後背；第三個人出來營救第一個人；然後第二個人返回並擲球；緊接着第四個和第五個人分別前來幫助或讓其退場。在整個過程中參與者不斷向空中投擲球。如此循環，直到馬和運動員都精疲力竭為止。這些馬體型雖不大，但速度很快、勇敢（就像我們國家康沃爾小馬^①一樣），是本地品種。其中還有兩三匹從馬尼拉引進的體型較大的馬。

葡萄牙人在澳門從事哪些娛樂活動

這個城市所有的娛樂活動屬自娛自樂型。葡萄牙人的住宅寬敞明亮、堅固華麗，擺放着精美傢俱，家眷則衣着華麗，珠光寶氣。他們擁有大量的奴隸，其中大部分男性奴隸頭髮捲曲，可能是卡菲爾人或黑人，還有女性華人。在婚禮、洗禮以及重大節日上，葡萄牙人會聚會、舉行宴會和慶祝活動。他們在附近沒有田地或花園，因為中國人不允許他們擁有這些東西。

^① 產於英國康沃爾郡的一種小型馬，體格小，動作敏捷，彈跳性能較強。——譯者註。

一種奇特的植物

在城區及小型公園裏，樹木隨處可見。房屋的露台用陶罐或花盆裝飾，做成各種形狀，種植着各種小型樹木、植物和鮮花。其中，常見的一種景觀是在一個裝滿水的容器中，放置岩石或石頭，一種小樹（small trees）^①生長在岩石間或者石縫中，加入可以覆蓋根部和部分樹幹的清水，水仙花可長到三至四英尺高。

色彩斑斕的魚兒

在上述景觀內，他們還放養了一些體型與人的小指大小一樣的小魚，這些小魚有的鱗片呈銀色，有的呈金色，閃爍着微光。這些小魚從廣州購來，用特定食物如麵包、大米等食物進行餵養。小魚兒在這裏長期生活，繁衍後代，在人造岩石洞穴和凹槽中進進出出。我將船上的樹和魚都帶給韋德爾船長，但幾天後，所有的魚兒都因為沒有得到良好照顧而死亡。它們非常嬌嫩脆弱，需要精心飼養。

有時，這些葡萄牙人會乘上漂亮的小艇，和家人一起在周圍的田地裏、附近的小山谷和小溪邊，停留八到十天左右。其時間長短根據自己的喜好而定，葡人在帳篷內休息，在流水潺潺的小山谷中享受生活。這是葡萄牙人在這些地區常見的消遣方式之一。

澳門有許多城堡和防禦工事

澳門城擁有許多城堡、要塞和炮台，裝備精良，武器充足。市民和為數不少的黑奴得到了充足的武器彈藥。在我看來，這是一個堅固的要塞，葡萄牙人應盡力保衛它，因為荷蘭人一直在等待機會攻佔澳門城池及周邊地區。城北部有一片小平原，當荷蘭人數年前嘗試登陸時，曾發生 500–600 人被殺的事件。在面向大海的一側，有一條非常美麗、寬闊的街道。街道旁的建築物呈圓形排列，猶如半個月亮。城市內部有一座被稱為青洲（Isla Verde or Greene Iland）^②的小岩石島，隸屬於聖保祿學院的神父們，即耶穌會士。島上種植了果樹，據說每年可帶來 2,000 至 3,000 雷阿爾銀幣的收益。我認為，通過勤勞和努力，可以將荒山變成良地。

^① 這種“奇特的植物”（strange plant）被詹姆斯（C. M. James）確定為水仙花（Narcissus Tazetta 或 shiu-sin-fa），即廣東話中的“water fairy flower”。

^② 青洲不在澳門城內，而是在澳門城西面的海上，19 世紀末，澳門葡人通過修建堤壩和填海造地將其與澳門半島立連城一體。——譯者註。

經濟實惠的食品

這裏提供各種食品，包括麵包、肉類、魚類、水果等，價格很實惠。

富裕階層的習俗、女性在澳門島內外的服飾

這個地方，有許多身穿葡萄牙式服裝的富裕男人。他們的女性像在果阿的女性一樣，喜歡穿着名為“沙拉茲”（Sherazzee）或“隆基”（Lunghee）的衣物，第一種是披在頭上，另一種則從腰部以下圍到腳部，這是澳門婦女的着裝習慣。只有上層階級的女性乘坐類似倫敦的昇床，由日本進口、價格昂貴的手扶椅（Hand Chaire），^①遮蓋得嚴嚴實實，上面還蓋着布簾。這種手扶椅類似倫敦的轎子。然而，貴婦們即便不乘坐手扶椅時，依然包裹得嚴嚴實實，女僕或奴隸很難通過外表辨認出這些貴婦們的身份，但可以通過其佩戴的更加精美的沙拉茲或圍巾辨認，如下圖（圖3）中A所示。

貴婦在家中時會穿上一件寬大的長袖外套，稱為日本的“袴襦袢”（kamaones or kerimaones）。這種服裝通常由日本進口的彩色絲綢織就，或者由中國工匠使用彩色絲綢和金線精心製作而成的刺繡品。她們會選擇“袴襦袢”作為上衣，頭髮盤於頭頂，用珠寶點綴，並佩戴（和自身消費水平相匹配）的珠寶。這種簡單搭配的服裝甚至比費心打扮的效果還好。如下圖（圖3）中B所示。

圖3 中國婦女



^①他描寫的是日本的轎子（norimono 或 kago）。自 16 世紀末起，norimono 這個詞被葡萄牙化為 norimano。參見 Delgado, *Glossario*, II, p. 113.

我方商人傳來的最新消息

然而，在這 20 天的時間裏，我們得到了我方在廣州的商人傳來的各種消息。有時候，他們一兩天就能來，有時則需較長的時間。有一次，一個耶穌會士前來，要求給予小費，得到允許。他告訴我們，我們的商人處在距離澳門一里格遠的地方。得到此消息，我們派出三艘小船，前去接載他們，但是，他們沒有來。隨後，我們確切地得知，他們原本打算到訪澳門，但出於某種不明的原因，又被命令踏上歸程。在這段漫長的日子裏，我方一直在希望與失望之間徘徊。有時充滿喜悅，有時感到悲傷，這取決於我們所接收到的消息。

葡萄牙艦隊自日本返航

[1637 年 11 月 5 日] 葡萄牙赴日船隊抵達日本。船隊於 7 月 23 日啟航，途中歷經顛簸起伏最終完成航行。據報導，在其到達之前有 12 艘荷蘭船隻到達那裏，低於市價傾售商品，破壞市場秩序。荷蘭人可能沒有染指葡萄牙人在日本的貿易，因為這是日本天皇（即皇帝）明令禁止的。荷蘭人在日本擁有一個貿易商站，而葡萄牙人則沒有。儘管他們不久前還在一個繁榮的小鎮貿易，但出於某些原因被迫離開了那裏。如今，當他們帶着每年一度的艦隊到達時，會把市場或集市固定在出島，並會在一個月圓之夜的特定日子離開。^①

日本天皇仇視基督徒，以法令實施嚴禁

這位天皇^②對耶穌會士懷有深仇大恨，近年來已有許多基督徒命喪其手。在這次航行中，他們殺害了來自馬尼拉的五名神父。據說，如果有任何船隻被證實曾搭載過神父，船隻就會被焚毀，貨物將被沒收充公，船員將被監禁，船東或船長將處以極刑，所有其住所附近的鄰居都要被罰款。揭發此事者可獲得價值（空白）雷阿爾銀幣的賞金。儘管如此，每年都有教士冒險前往。這些嚴苛條件不僅適用於耶穌會士和教士，也適用於所有基督教徒（無論是日本，還是葡萄牙籍）。為了根除本國的基督徒，當地已經驅逐了所有自稱信奉基督教的人。根據普遍傳聞，我們相信這件事情可能真實存在。

^① 人工島出島（Deshima）於 1634–35 年在長崎灣挖掘而成。1636–38 年葡萄牙人被安排在此處貿易，自 1641 年起，荷蘭人來日本貿易時也須定居此地。

^② 當時以天皇名義統治日本的將軍（Shōgun）是德川家光（Tokugawa Iemitsu），是其家族的第三位。自從其統治於 1623 年開始之時，他就是基督徒的殘酷迫害者，直至在 1639–40 年以驅逐了除中國人與荷蘭人以外的所有外國人而結束。

我們商人的來函，他們在廣州準備的貨物

[1637年11月10日]我們收到了在廣州的我方商人來函，通知說他們已備好約500–600噸白糖、青薑、糖果和中國藥材，並租用了三艘大船裝載貨物，並希望由他們親自運送。此外，如果我方同意的話，我們可以釋放俘虜。我們之前用大平底帆船俘虜八人，之後在岸上俘獲一人。這九個人重獲自由，並得到一筆費用供日常開銷。隨後，帶着我們寫給我方商人的信函，他們便離開了。

一名囚犯因在火船中被捕而被單獨關押。看到同伴獲釋而自己仍然被囚禁，絕望地認為自己永遠無法被釋放，並受到更殘酷的懲罰。最終他選擇越獄，遭受了致命傷。據說他跳船時，身上綁着沉重的鐵鍊和镣鏹，直接沉入了海底。

中國人向普通民眾免費提供的娛樂活動

[1637年11月12日]在一位葡萄牙船長（他住在一所屬於耶穌會的非常漂亮的房子裏）的住所前，搭建了一個戲台，上演了一場由中國男孩表演的戲劇。我們觀察到，他們舉止得體，相貌堂堂；他們的歌聲十分貼近印度傳統唱法，大家齊聲合唱，與鼓和銅管樂器的節奏和節拍保持一致。在露天廣場的演出免費向公眾開放。看來，有地位的人在慶祝諸如婚禮、孩子出生、宴會等活動時，會免費向公眾開放，成年人也會參演。

我們的指揮官被邀請上岸欣賞聖保祿教堂演出

[1637年11月25日]聖保祿學院的神父邀請船長韋德爾和另一位指揮官上岸，前去觀看澳門的中國孩子在聖保祿教堂表演的戲劇。將有超過100人到場，但是船長一行並未成行，而我和在澳門的其他居民都去觀看演出了。這部戲劇是關於著名聖人方濟各·沙勿略（Francisco Xavier）^①生平的一部分，其中包含許多精彩片段，例如中國兒童穿着傳統服裝跳舞，還有一場葡萄牙人和荷蘭人在舞台上搏鬥的情節，最終荷蘭人戰敗，但劇中並未對荷蘭有任何無禮的言論或有辱其國格的行為。

另外一場舞蹈表演叫螃蟹舞：許多男孩巧妙的裝扮成蟹的樣子，就是通常被稱為平背蜞的那種蟹，他們配合樂器的伴奏進行表演，彷彿一隻螃蟹橫衝而過。另外一個節目是兒童舞，舞者年幼懵懂，有些舞者甚至還不會行走（他們中的一些是否能走路或頗可懷疑）。舞者經過精心挑選，旨在吸引觀眾的眼球，博得喝彩。

最後，還有一場默劇表演，其中一位扮演沙勿略的演員呈現了這樣一幕：在演員手中，

^①西班牙籍耶穌會傳教士，曾在日本傳教多年。1552年來到廣東西南部的上川島，準備前往中國內地傳教，但未成功，便死在了上川島。——譯者註。

手鼓被高高地拋起，飛速旋轉，又與音樂節拍同步齊聲，令觀眾大飽眼福。

家長們精心打扮參演的孩子們，讓他們身穿華衣貴服、佩戴珍貴珠寶。家長們出於自願和信任將孩子送至耶穌會接受教育，耶穌會士不僅在各方面扮演着導師的角色，還負責培養這個里的年輕一代，尤其是那些具有天賦的兒童的責任。

教堂內設有舞台，整個演出都按時準點進行。儘管參加演出的角色眾多，持續時間長，但無一出現紕漏，這都歸功於台上的耶穌會士盡導演之責。

一封簽署給中國人的信

[1637 年 11 月 30 日]，我們的司令（韋德爾船長）、納旦尼爾 · 莫特尼（Nathaniel Mountney）和副司令斯旺利船長（Captain Swanley）簽署了一份中國人所要求並口述的文件。這份文件交予官職為提舉司^①的中國官員，他當時負責管理我們的貿易事務。他乘雙人轎子入內，和我們的馬車相比，雙人轎子離地距離要高得多。伴隨着鑼鼓聲聲，旗幟獵獵，隨從手舉遮陽大傘，隨着提舉司魚貫而入。

那天晚上（11 月 30 日），全體人員都登船，另外兩艘平底帆船也運來更多貨物，但船員不肯登船，可能擔心我方會扣留或者報復他們。

在我們的主家亦是我們的領航員從馬六甲歸來後，在他的小花園裏種植了一些與此地相同的植物。比如綠莖、高度一英尺的豆類；還有芥末種子，其葉片約 1/2 碼長、1/4 碼略寬。這些例子表明氣候可以改變植物和其他生物的形態。

我方數名水手逃離

最近一段時間，我方有六到七個年輕人逃離。他們可能得到耶穌會接待並乘坐其船隻前往東京（Tunkee）。在東京，這些神父聲稱出於必要而從事航運、貿易和建築業。神父最大的開支是將同道送往世界各地那些方便其住宿和生活的地方。每年都有神父從這裏前往北京，向中國皇帝進貢。這些人會剃掉頭髮和鬍鬚，效仿中國人的習俗，並幾乎全程沿水路航行。神父同時也會前往其他地方，如占城（Champa）、交趾支那（Cauchinchina）等地，據說他們在那裏使不少信眾皈依基督教。^②

^① Tai-ke-sz，即提舉司。

^② 關於 17 世紀前半期耶穌會傳教會在中國和印度支那活動的歷史，參見卡爾丁神父（Padre Antonio Francisco Cardim S. J.）死後出版的著作《耶穌會士在日本省的戰鬥》（*Batalhas da Companhia de Jesus na sua Gloriosa Província de Japão*）。該書寫於 1650 年，但直到 1894 年才首次由盧西亞諾 · 克爾代羅（Luciano Cordeiro）印刷出版。

中國人的葬禮地和土耳其人相仿

就在幾天前，我和幾個朋友走出城外，發現向岸邊一側被城牆圍住。大約半英里開外，有一片密集的中國墳墓，墓碑立在墓頭和墓腳處，看起來很像由君士坦丁堡前往佩拉（Pera）的加拉塔（Gallata）上的墓地。

中國人與葡萄牙人間的牆及其目的

在向北大約四分之三英里的地方，有一個非常狹窄的通道將澳門所在的島嶼與陸地的其餘部分連接起來。在這個狹長地帶，從海的一邊到另一邊，有一堵牆，長約半個弓箭射程。牆上一道門或通道，葡萄牙人沒有特別的許可證不准通行。如果奴隸通過此通道逃亡則不會被追趕，由此獲得自由。此類情況屢見不鮮。守衛還向從該地區運送物資的人徵收一定的稅費。據稱，若中國人對葡萄牙人感到不滿，則會關閉上述通道，切斷他們的所有補給。^①

日本人

我們在這個城市看到一些日本人，其中大多數是基督徒。非基督徒會將頭髮從頭頂剃掉一半，然後用一個小結把剩下的一小縷頭髮紮在腦後。他們穿着像連指手套一樣的長筒襪，將大腳趾和其他腳趾分開。他們腳穿木屐，木屐上有交叉帶子，方便穿着。他們擤鼻涕時會使用隨身攜帶柔軟而堅韌的紙巾，用完之後將髒紙巾丟掉，用亞麻布製成的手帕擦拭手和臉。^②

紙製斗篷

據說這種油紙是由經過特殊處理的竹子纖維反覆擊打而成的。我曾見過使用這種布料製成的斗篷，其柔軟度和彈性與衣服相似，經過塗油或上膠處理後，能有效防止雨水滲入。以下是一幅日本武士和中國武士行禮的圖示（圖 4）。

A. 日本武士穿着帶有護胸甲或背心的鎧甲，身邊放着刀或短劍，^③但關於其身份我知之甚少。你可以在普查斯的《普查斯及其遠遊記》一書中詳細閱讀這些內容。

^① 所謂的關閘（Porta do Cerco），似乎建於 1573 年。

^② 值得注意的是，大部分日本基督徒及其後代，都葬在聖保祿教堂。參見博克塞發表在《澳門教區月刊》（*Boletim Eclesiástico da Diocese de Macau*）1937 年 4 月（第 34 年）第 397 號頁 726–40 的文章，以及《日本文獻》（*Monumenta Nipponica*）卷 1 頁 265–69（東京，1938 年）的一個譯本。

^③ 著所周知，日本詞語 Katana（刀）在 16 世紀轉換成一個葡語的表達法“Catana”。芒迪所指的薩繆爾·普查斯（Samuel Purchas）的書是《普查斯及其遠遊記》（*Hakluytus Posthumus or Purchas his Pilgrimes*），共 5 卷，1625–26 年出版於倫敦。

中國人致敬禮儀：表達謝意

B. 一位普通的中國人作揖，他雙手合於胸前，左手在外，右手在內。兩手抱拳高拱，身子略彎，向人致敬。他們通常使用“多謝”這個詞，^①類似於西班牙語的“bezo las manos”（意為“吻手禮”）或馬來語的“tabee”（意為“你好”）。這些問候語通常在早晨或晚上使用，表達“你好”、“歡迎你”、“上帝與你同在”等意思。

圖 4 日本人



日本語

下面介紹一些我聽過的日語單詞。Sagashoogooseeka，您好嗎？Yungosere，很好或好。Varoogoosere，不好或病了。Goodaree，來吧。Mundalee，去吧。Sakee，酒。Mesh，米飯。

澳葡總督對我們憤怒不已，用最卑鄙的言辭辱罵我們

[1637年12月26日]我接受艦隊司令韋德爾船長和納旦尼爾 · 蒙特尼先生的命令向澳門總督保證，今晚我們將離開海岸。因此，他應該在城裏發佈這一消息，以便任何與我們有財務往來的人都可以前來進行帳目結算。^②在途中，總督的代表向我們走來，傳來他的

^①Touzzee 意思是“多謝”（many thanks），廣東話寫作 to-tse，馬來語的表達是 tabee 或 tabek。

^②澳門總督多明各斯 · 達 · 卡馬拉 · 德 · 諾羅尼亞（Domingos da Câmara de Noronha）的通告於1637年10月29日在澳門公佈，但正如芒迪觀察到的，此通告反響不佳，沒有切實遵守。在那些不想失去登上一艘英國船機會，並由此躲過荷蘭對馬六甲海峽封鎖的乘客中，堂 · 貢薩羅 · 達 · 席爾瓦在前往澳門之前曾在波斯灣（1619–29）和馬六甲（1620–30）服役多年。他曾三次出任對日航行的船隊總指揮，並在1634–36年作為使臣前往日本東京的朝廷。他是1622年圍困霍爾木茲的英雄之一，並在其中負傷。他在1629年努諾阿爾瓦雷斯布特略解救馬六甲的戰鬥中名聲大噪。1638年乘坐英國艦船到達果阿後，他在1639年乘坐“聖本多”號帆船前往葡萄牙，經歷艱難航行後，於次年到達里斯本。此後不久，他便去世了，將其在東方獲得財富留給了兄弟堂 · 安東尼奧（D. Antonio）、一個貧窮的修士和兩個多子女的姐姐。

口信，於是和我一起回到住所。但在我上樓之前，澳門總督遇到了我。在我未及開口之前，他就用粗魯無禮的語言對我大聲咆哮。詢問我們是否知道自己所處位置，是否認為自己處於西班牙國王領地內或者質疑他的身份？是否認為自己現處倫敦？並指責我們是“強盜”、“酒鬼”、“叛徒”。隨後命令我們立即返回船上，並威脅說如果第二天清晨發現有人留在岸上，就會被處以絞刑，並沒收在澳門的所有財物。講完這番話之後，他就離開了，不由我發表任何意見。

所謂的原因

我認為他此次暴怒的緣由是，他曾提出不准我們的船運送任何葡萄牙人或他們的貨物（除了教士之外）前往印度，我們的司令也答應了他的要求。然而，我們還是同意為葡萄牙運送大批乘客及大量財富。雖然葡萄牙人擁有船隻運送貨物及乘客，但由於害怕荷蘭封鎖馬六甲海峽，沒有任何人敢冒險做這樣的事情。

武裝人員受命驅趕我們離開城鎮

我方信使返回上文所述的房子裏，向我們的上級傳達了澳門總督的意見。夜幕降臨時，一大群全副武裝的僕人手持劍、盾牌、槍支和點燃的火把來到我方駐地，要求我們立即離開。但是，我們告知他們需要兩天時間整理行裝，他們隨即離去。

澳門議事會敦促我們盡快啟程

議事會敦促我們離開，稱有幾份新的官方命令（choppes）^①剛剛從廣州傳來，要求我們立即撤離。那天晚上，大部分人都登船準備離開。

我們全體人員登船離開

[1637年12月27日]我們安全離開海岸。這時離我們到達澳門已經整整六個月了。

一封抗議信被送至澳門

[1637年12月28日]約翰·蒙特尼和羅賓遜再次登陸，並向澳門總督和中國天主聖

^①關於 chapa 這個詞的起源（在英屬印度寫作 chop），參見 Delgado, *Glossário Luso-Asiatico*, II, pp. 259–60; Hobson-Jobson, (ed. 1903) pp. 207–09.

名之城（一般稱為“澳門”）遞交了一份抗議書，這一天也正是他們奉帶國王陛下查理一世交給他們的交好信函的六個月之期。當晚二人返回船上。